

《蓬萊島雜誌Formosa》

榮譽發行人：黃天福
社長：陳其邁
總編輯：陳致中
榮譽社長：陳水扁
副社長：李文正、江志銘、陳政聞
出版：蓬萊島雜誌社

社址：高雄市前鎮區崗山中街228號
凱達格蘭基金會：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5號2F-2
陳前總統辦公室：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5號2F-2
電話：07-761-8073
捐款專線：02-3322-3818
電話：02-3322-3818

一張圖說真相 這如不是那什麼叫政治迫害



特偵組：扁案辦不出來 全體下台

2010年11月5日 無罪

台北地方法院以周占春法官為審判長的合議庭一審宣判，二次金改案陳水扁總統「無罪」。

兩天後

2010年11月7日

針對陳總統金改案獲判無罪一事，馬英九參加國民黨大台南市長候選人郭添財永康市競選後援會成立大會時指出，「司法當然要獨立，但不能孤立於社會，更不能悖離人民合理的期待」。

四天後 2010年11月9日

馬英九晚間在總統府內宴請行政、立法及司法院正副院長、秘書長，法務部長曾勇夫、檢察總長黃世銘也出席。馬致詞時，對扁二次金改案及司法改革，完整說明立場，還親自宣布，二次金改案，特偵組已決定提出上訴。馬強調他尊重司法，但不等於漠視人民對於部分法官作出違背人民合理期待判決的失望與憤怒，「這些聲音，我都聽見了，也認真的放在心上，我雖然不能干涉個案，但保證會竭盡我所能，全力推動通案性司法改革」。

2010年11月11日 有罪定讞

最高法院史無前例將案情龐雜、爭議巨大的龍潭購地案「自為判決」，並破天荒推翻五十年來「法定職權說」的通說見解，另外創設「實質影響力」理論，將受羈押的陳總統判刑18年三審有罪定讞，直接送入黑牢，完整判決書卻在一個多月後才看到。

相片故事

扁首返鄉 陪扁媽上香還願

阿扁總統今天由兒子陳致中陪同返回台南官田老家，並到西庄惠安宮參拜，中午與扁媽等家人在祖厝品嚐麻豆碗粿。

陳致中說，父親想念老家，也想要到惠安宮拜拜，所以今天一早他陪同父親返台南，到廟裡拜拜。

陳致中在臉書寫下「黑牢六年多來，首次回台南老家惠安宮向天上聖母上香參拜」，還說，父親回家前，他曾陪阿嬤在廟裡虔心祈求，今天也是來還願。

陳致中表示，父親很久沒返台南老家，今天返台南可以一解思鄉之情，但體力已不如以往，前後不到兩小時就返回高雄休息。

陳致中說，醫生建議父親要適當運動，有助於健康與肌耐力的訓練，近來父親會在看護的攙扶下外出走走，多半時間是繞行美術館住家附近，運動時間大約半個小時，曬曬太陽，可以改善嚴重骨鬆。

(2015-05-05)



編輯室

唉！陳長文！

台北市政府廉政會調查馬、郝前市長「大巨蛋案」，馬英九好友、律師陳長文投書媒體「柯文哲追殺的是法治」，疾呼「大家以為那刀子只是向著馬英九和郝龍斌的心裡的那一口清廉劍，不是的，柯市府正在炮烙台灣這些年來好不容易建立的法治」；但同一位陳長文在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投書同一家媒體「向前走 扁案留給司法與歷史」，卻是肯定馬政府查扁案是「當權者不要以為一日呼風就可以百年喚雨，有上台就有下台，有執政就有在野」，同樣是調查前朝，陳長文的「法治素養」卻有兩套標準！

事實上，柯市府對前朝的五大案啟動行政調查，比馬政府調查扁案還要「守法」，馬英九上任總統前，就先政治定調，嗆聲要讓陳前總統「死得很難看」，相較之下，柯文哲的確少了點像馬英九般「罔顧法治」的政治殺氣！

與陳長文談法治，特偵組在扁卸任前即對外放話要「限制出境」；扁卸任當天立即境管；特偵組檢察官排排站召開「政治對賭」記者會，嗆聲「扁辦不下去，檢察官全部要下台」；特偵組甚至遠赴日本對辜仲諒「教唆偽證」，以上檢察官之行為全部不符合「刑事訴訟法」的授權與規範，但陳長文當年不談法治，反而肯定馬

(資料來源：小聖蚊的治國日記facebook)



政府辦扁，投書聲援是「蒼天有眼，報應有時，切勿心存僥倖」，如今柯市府行政調查，並沒有如特偵組辦扁的「違法濫權」，陳長文竟「臉不紅」地以法治之名為馬、郝辯護，如此前後矛盾的陳式「法治」邏輯，是法治教育的負面教材，應為社會所唾棄！

【本文原刊於自由時報《自由廣場》】

(2015-05-12)

柯P，松菸問題不在權利金好嗎？

沒錯，柯P是在幫松菸文創擦屁股，但也該擦對屁股吧？看到柯P一個勁地只關心「錢收到就好」？實在令人不能苟同，難道柯P將「文創園區」當成「商業園區」？天大地大都比不上權利金最大？

首先，就算柯市府能從誠品收到600萬的權利金，一樣是超級敗家的賠本生意，更是大大地圖利了誠品！因為當初訂定超低的0.5%權利金，是為了「鼓勵文創」，希望得標的富邦能回饋給年輕的文創業者。但目前誠品以每坪一萬元租金的搞法，其實早已不符文創精神，根本是在搞「百貨公司」，因此權利金豈能繼續延用超低的0.5%？

或許有人會說富邦與誠品之間的協議，是前朝拉的屎，柯P只能以收取更多權利金的方式來為市民爭取最大的利益；其實大錯特錯！

一則與柯P親近的姚立明都在媒體上說了，富邦與誠品的出租契約寫了些什麼，到現在沒有任何人知道！也就是說，在柯P所掌握的「前朝資料」之中，並沒有富邦與誠品的出租契約，因此這一部份應該與前朝無關。

其實在本案之中，前朝「拉的屎」應該是「官商勾結」與「不作為」！因為富邦明顯沒有經營商場與旅館的能力，為何還能取得這個

BOT的標案？此外，前朝不但沒有阻止富邦將BOT的Operation營運部份，私下轉包給誠品，還坐視誠品以十倍租金租給專櫃？將文創園區搞成百貨精品園區？

因此如果柯P真要「善」後，首先應該追究當初的北市府，為何讓沒有能力營運的富邦取得BOT的標案？或許有人會說當初不知道富邦無能營運？但難道當初招標的評審作業都在打混？富邦集團明明就是金融業，居然轉來搶標營運與商旅經營的BOT案，難道都沒問題？其次就是追究富邦私下轉包給誠品的法律責任！

其三，柯市府應該利用以上兩點的追究，迫使富邦必須直接負起BOT的營運責任，否則必須解約！如解約就重新公開招標，並且要求得標廠商必須將當初每坪1050元的議會決議真正落實到「專櫃」，才能符合「鼓勵文創」的原始目的。至於誠品，那是富邦的問題，根本與北市府無關，因此柯P不要搞錯目標，反而被誠品牽著鼻子走！

最後，每坪1050元的超低租金會不會反而圖利了專櫃？此點北市府當然必須規範嚴格的篩選機制與罰則，才能讓年輕又資本不足的文創業者真正受惠。

【本文原刊於《路懷宣UDN評論台》】

(2015-05-12)

特偵組可查大巨蛋案嗎？

◎ 吳景欽 (真理大學法律系副教授兼主任)

針對大巨蛋弊案，法務部及特偵組，分別以不具偵查權或不屬其管轄權等之理由，來迴避主動調查之責任。惟如此的說辭，於法律上是否站得住腳？

根據法院組織法第60條第1款及第61條，關於犯罪偵查、起訴、論告等，乃專屬於檢察官，致須獨立行使職權。所以，檢察署雖隸屬於法務部，但法務部長卻無對案件訴追的指揮監督權限，而只有檢察人事與行政的決定權。依此而論，關於大巨蛋案，若涉有刑事不法，將之移送無任何偵查權的法務部，確實屬對象錯誤。惟依刑事訴訟法第241條，公務員若知有犯罪嫌疑就應為告發，故即便法務部無偵查權，也該移送其下的廉政署或調查局為偵辦，而非以一副事不關己的態度面對。

此外，依據法院組織法第63條之1第1項第1款，針對總統、副總統、五院院長、部會首長或上將階級軍職人員之貪瀆案件，乃專屬由特偵組偵辦。故就大巨蛋案來說，時任台北市長的馬總統，即不在法條所列舉的範疇之內，自非屬特偵組偵查的對象。只是根據法院組織法第63條之1第1項第3款，只要案件涉及重大貪瀆、經濟犯罪或危害社會秩序，檢察總長仍可指定由特

偵組調查。甚且基於法院組織法第64條所揭示的檢察一體原則，檢察總長就算不將大巨蛋案交由特偵組，也該將此案交由北檢偵查才是。若以無管轄權限為推卸，不僅於法無據，更屬一種懈怠，致會涉及刑法第125條第1項第3款的濫權不追訴罪。

事實上，刑事訴訟法第228條第1項，之所以規定檢察官知有犯罪嫌疑，毋庸等到任何人的告發或檢舉，就應加以調查，目的就在課予檢方主動偵查犯罪之義務。甚而在我國，除了有監察院為公務員違法失職的行政調查與究責外，於各機關亦配屬有政風機構，以為貪瀆不法之預防，而在法務部底下，亦有調查局與廉政署來為貪瀆犯罪之調查。凡此等等的肅貪機關，正在使貪瀆犯罪無所遁形。

只是明明存有這麼多的反貪機關，但對於許多已經鬧得沸沸揚揚且可能涉及貪瀆的弊案，卻總是慢半拍，甚至是文風不動。以近來爭議不斷的大巨蛋案來說，從簽約開始至今，就不斷出現更改契約、變更設計，甚至使一個原本能為大眾所用的運動文化園區，搖身一變成為以營利為主的商業中心。但身為防貪第一線的政風機構，竟無所作為。而在新市長上任後，還特別

國民黨：廉政會是黑機關
 網友：那特偵組豈不是黑洞？

特偵組爭議事件：

1. 紅火案脅迫辜仲諒作偽證，誣告扁家收賄
2. 安亞專案最後雖判無罪，但邱義仁已被關51天冤獄
3. 總統大選期間，火速偵辦宇昌案，最後雖查無不法簽結，但已衝擊蔡英文選情
4. 江國慶冤死案，特偵組以證據不足為由，不起訴陳肇敏
5. 濫權監聽國會
6. 馬英九大巨蛋弊案，社會鬧得沸沸揚揚，特偵組卻傾向不受理
7. 徐佳青隨口爆料陳水扁政治獻金案，特偵組隔天立即分案辦理；但相較林益世案，錄音檔等證物皆在，特偵組卻四天後才行動

(資料來源：打馬悍將臉書粉絲團)

成立廉政委員會為調查，並將諸多文件解密，以讓真相曝光，則台北市政風處就著實淪為附庸，甚至是有可無之機構，實顯得相當諷刺。

更令人不解的是，明明大巨蛋的爭議已非一朝一夕，也有不少人至地檢署告發主政者的貪瀆犯罪，惜這些肅貪機關，卻常以證據未明、尚難成案或非屬其管轄等等之理由，而遲遲不發動偵查。只是問題是，成立這麼多的肅貪機關，就是希望執法者能主動出擊，並運用法律所授權的強制處分權，來取得一般人無法知悉的機關文件，若還

要等到人民告發，甚至所提供的檢舉資料屬實才偵查，實可能喪失蒐證的黃金時機，致讓貪瀆枉法者逃脫刑罰的制裁。

總之，類如大巨蛋之弊案，要找出官員有圖利，甚至是受賄之事實，本就有其難度，就更有賴於偵查機關儘速且積極的介入。若關於此等弊案，還得等到民眾，或是不具有任何司法調查權的廉政委員會來檢舉或告發，甚至還得罪證明確才啟動調查，則檢察機關及諸多的反貪機制，實可廢矣。

【本文原刊於民報專欄】

(2015-05-18)

本期最精選

◎ 史奴比

不要再玩「如何證明你媽是你媽」的遊戲了

根據媒體報導，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有點像是柯P上身，在5月6日的常務會議上「震怒」。他說，有一個公民要出國旅遊，緊急連絡人填了媽媽的名字，結果有關政府部門要求他提供材料，證明「你媽是你媽」。李克強說，拿著無關緊要的事情刁難民眾，這是個「天大的笑話」。

其實馬政府也在玩著「證明你媽是你媽」的遊戲，只不過他們玩的題目是「如何證明沒有是沒有」，不是嗎？總統大選還沒正式開打，就看到某人整天說「九二共識是兩廂情願」、「九二共識已存在23年」、「九二共識是捍衛主權的最好模式」、「沒有九二共識，沒有現狀」，再不就是追著民進黨問：我們有九二共識，你們有什麼呢？前兩天還喜孜孜的拿著文件說：這個東西，李某人簽名哦！

九二共識：有？無？

九二共識，先不談內容。參與1992年香港會談的已逝大老辜振甫在回憶錄中表示，當時沒有達成共識。當時的總統李登輝和陸委會主委黃昆輝說，沒有共識。曾任陸委會副主委的馬英九自己也曾說，兩岸會談「功虧一簣」。

所謂九二共識，真正的命名應該是「2005國共共識」。為什麼？因為九二共識是前國安會秘書長蘇起自己承認

，在2000年4月28日，也就是政權交替前基於「善心」而「發明」的名詞。從這一天起，九二共識突然從沒有變成有了。但是我們要注意，在2000至2005年之間，北京從來不曾承認有什麼九二共識。然而在民進黨執政的背景，中國也慢慢覺得，這個名詞用來牽制台灣政府好像也蠻好用的，於是在2005年國民黨主席連戰訪中時，首度提了這個名詞。接下來，某些美國前官員和學者因為只想要兩岸之間波平浪靜，再不然就是拿了好處，你們說什麼也就什麼了，也跟著說有九二共識。

中國是如何利用九二共識同時牽制國、民兩黨，讓九二共識成為一個走不出台灣的概念，這個大家都清楚了。

這些發展的結果是，民進黨陷入了一個超級大的「三人成虎」困境。用新聞學上的例子來說明，當一個、兩個、三個...甚至更多的人說，森林裡有一棵樹倒了，那棵樹究竟倒了沒有？當身邊的人都說有九二共識，你要如何去證明「沒有是沒有」？

只有我能維持現狀

相同的邏輯，可以延伸到國民黨如何回應民進黨提出的「維持現狀」。馬英九故意裝可愛的說「民進黨說我親中賣台，又說要維持現狀，難道是要維持親中賣台的現狀嗎？」這同樣是在玩文字遊戲，而且有自嫌的嫌疑。馬真正的

意思是說，現狀只有國民黨得以維持；無論民進黨怎麼作，都無法維持現狀。

但無論如何，從一年到頭在作的兩岸關係民調，就可以很簡單的判斷什麼是台灣人想要的現狀，那就是：兩岸實際上是國與國的關係，不接受台灣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土、希望台灣與中國交往，但不能以犧牲主權與民主自由為代價。

現狀是變動的，也需要被定義。我們目前至少知道的是，馬政府的現狀，和民進黨的現狀、台灣人民想要的現狀，都已經有相當大的一段距離。從馬英九在10日接受華爾街日報專訪時，依然不改其色的堅稱，國民黨主政下的兩岸交流帶給台灣更好的經濟與未來，就可以知道他自我催眠的意志有多麼堅強，因此糾纏在現狀的爭辯，同樣會陷入「證明你媽是你媽」的荒謬。

真正的重點：一中和人民幸福

其實，國民黨真正應該作的，已經不是在「九二共識」和「維持現狀」上玩文字遊戲，而是正視由馬英九起頭、而且很可能要由朱立倫承繼的一中論述，已經由聲稱的「一中各表」往「一中框架」，再往「兩岸同屬一中」傾斜的趨勢。

兩岸同屬一中，不能只單純視為兩岸人民或政府的一種政治意念，而是具

有法理上的後座力。陸委會主委夏立言日前不小心講出事實：「一中」說法會讓人誤以為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他的說法不僅直接戳穿一中各表的虛假，也直指問題核心——長久以來，美國的一中政策之所以從來未曾、也不敢承認「台灣屬於中國的一部份」，是因為如果承認，將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以武力解決台灣問題的基礎。兩岸同屬一中的說法，形同將台灣問題限縮為中國的內政問題，因為一中的「中」指的就是PRC，而絕不會是ROC。世界各國的承認一中，只不過是為了應付中國，而非真心相信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

換句話說，馬與朱為箝制民進黨的說法，是從根本上危害了國家的未來，而且有可能造成不可逆的形勢。

最令人擔心的是，由於媒體清一色聚焦於兩岸議題，以及國民黨堅持打兩岸牌，2016總統大選將再度被許多煞有介事卻毫無意義的兩岸口水淹沒。真正攸關2300萬人民幸福的經濟、財政、長照、食安、能源議題，將被拋在一邊。選民需要的，是一個能像媽媽一樣照顧國民的好政府，而不是「你要如何證明你媽是你媽」。

【本文原刊於《想想論壇Thinking Taiwan》】

(2015-05-11)

名家專論

蔡英文要破除的三大迷思

◎ 姚人多（清大社會學系副教授）

蔡英文說錯話了。前幾天她到彰濱工業區跟幾家廠商座談，在聽取完老闆們對於休假與工時的抱怨後，她總結時表示：「台灣的假真的休太多了」。

工時發言讓人聽了下巴掉下來

然後，她表示，立法院每周四十小時工時的法案，「糊里糊塗」就過了，民進黨其實有個備案的版本，預留勞資雙方協商工時的彈性。最後，她向在場的老闆們保證，有關於「工時」、「工資」、「休假」的議題上，民進黨在這次選舉裡面，會「自我克制」，不會把它們當成是選舉炒作的議題。

蔡英文這次的談話引發不小爭議。許多民進黨的支持者聽了之後，難以置信，下巴都快掉下來。她本人也意識到這個問題的嚴重性，事發的隔天，她為該則發言道歉。印象中，這應該是謹言慎行的她，第一次為自身的不當發言公開向社會大眾道歉。

不過，她的道歉似乎沒什麼效果。國民黨當然見獵心喜，召開記者會狠狠地羞辱了她一番。社民黨再補上一槍，賞她一個「挺財團」的標籤；勞工團體紛紛出面表示「相當不以為然」，並且要求她把勞工政策講清楚。

蔡英文難道不知道台灣的勞工是名副其實的「血汗勞工」嗎？她絕非無知之人，而且我也願意相信

，對於勞工，她絕非冷酷無情。然而。這樣的一個人為什麼當天還會講那些讓人聽起來不是很舒服的話呢？

向大老闆請益？沒創意！

我認為，這跟她此時此刻對於選舉的三個「迷思」有很大的關係。

她的第一個迷思是經濟選民的迷思。她知道二〇一二年她輸在哪裡。根據選後所做的調查顯示，台灣有一部分的「經濟選民」並未被她說服。尤其是那一年她喊出了「公平正義」，這就嚇壞了那些有房子、有現金在股市、手頭上有閒錢要投資，以及底下有很多員工要養的既得利益者。

於是，從她正式獲得民進黨提名開始，她就展開了一系列的請益之旅。她請益的對象非常沒有創意，如果不是財團的董事長，就是公司的大老闆。她把成千上萬的經濟選民等同於大老闆。她認為把這些人搞定了，選民就不會認為民進黨「反商」。在這種心態下，她還去拜會了全國工業總會。用膝蓋想也知道，在這些人面前，蔡英文要講什麼？還繼續講她的「公平正義」嗎？

蔡英文的第二個迷思可以把它稱為「準執政黨的迷思」。九合一選舉之後，國民黨幾乎是一蹶不振。放眼望去，能挑戰蔡英文一六年

總統大位的人所剩無幾。在這種萬眾期待的心態下，她在言談之間，已經把自己定位為一個即將取得政權的人。

最不像挑戰者的挑戰者

我必須強調，這不是什麼壞事。執政何止千頭萬緒，及早做準備，乃國家與社會之福。不過，問題就出在，她明明就還沒贏，現階段思考政策與做法的時候，卻儼然以一個政府自居。所謂的政府，古今皆然，必然走中庸路線，必然要照顧社會整體的利益，必然要顧及政策的可行性。

現在的她思考勞工問題時，總是把資方可以接受的程度納入考量。她被即將執政的頭銜給綑綁，她是一個最不像挑戰者的挑戰者。她不會開空頭支票，可是相對地也不會激起選民的熱情，也提不出什麼令人眼睛為之一亮的理想性政策。

蔡英文的最後一個迷思是所謂優質選民的迷思。在她的字典裡面，選舉就是政策的理性辯論。這是一件好事。這也就是為什麼，二〇一二年，當國民黨陣營以惡質手段抹黑宇昌案的時候，她堅持不願意配合這種下三爛的打法。即使在幕僚苦苦相勸下，還是拒絕在這個議題上迎戰。

今年，她的字典裡面還是那些概念，而且，還多出了一些新東西。

有一些政策，是不適合在選戰期間討論與炒作，「九二共識」是一個明確的例子。這一點必須給予她最高的肯定，畢竟，這種攸關國家認同與民族主義的議題，在台灣這樣的國家裡面，於競選期間拿出來廝殺，只會令這個國家更為分裂。

然而，怪就怪在，如果連「工時」、「工資」這種攸關社會公平分配的議題都不能談，都需要「自我節制」，那我還真的不知道，選舉的時候到底要談什麼？難道大家只能談「誰比較不馬英九」？

只要迷思存在，還會失言

我曾經有過機會近距離觀察蔡英文這個人，我發現，她有許多美好的堅持。不過，這些堅持正漸漸地形成迷思。她認為一二年是輸在經濟選民，所以她往那方面靠攏；她認為準執政黨必須說話算話，所以她講話愈來愈像政府官員；然後她不想談論特定議題，因為她想要打一場理性優質的選戰。

她就是帶著這些迷思在打二〇一六的選戰，「工時、休假已經到了臨界點」的發言，只是這些迷思的外顯徵兆。這是她第一次公開失言，不過，只要這三個迷思在，它絕對不會是最後一次。

【本文原刊於《新新聞-姚人多專欄》】

(2015-05-13)

總編私房文

◎ 陳致中 (凱達格蘭基金會執行長)

最重要的最後一哩路

無論藍營是王金平院長或朱立倫市長出來參選總統，綠營都沒有穩贏的本錢，民調即使領先，也不能掉以輕心，2012大選時綠營民調也領先對手相當一段時間。主權怎麼顧，經濟怎麼救，生活如何安心，不公義如何平反，如何喚起基層的鄉親最大的熱情與能量？讓整個民意「撼」起來，毋寧是最重要的最後一段路。(2015-05-07)

用同樣標準來辦案就好

媒體記者打給我，問我對北市廉政會就大巨蛋弊案將馬總統移送特偵組法辦，有什麼看法。我婉拒了這個採訪，我的想法很簡單，我既不是廉政會成員，也不是當事人，實在不適合也沒有立場評論。可以預見，柯市長、馬總統、遠雄三方在未來一段時間勢將猛烈駁火！我唯一想說的是，請特偵組按照過去七年處理扁案的態度、標準與方式來辦這案子就好。(2015-05-08)

台灣媽媽的愛與勇氣

磨難的母親，母親節的意義更特別，感謝我的母親。致中祝福全台灣勞苦功高的媽媽們，順心健康，平安喜悅。用媽媽們的愛與勇氣，守護我們的家園，世世代代。(2015-05-09)



正義 認真 陳水扁

卻顧所來徑，蒼蒼橫翠微。(2015-05-10)



講政治迫害 為何不提扁？

馬英九講政治迫害，讓人笑掉大牙。要談真正的政治迫害，去問到今天為止、公道尚未平反的阿扁總統吧！如果講政治迫害，卻不提扁案，那種心態也很奇怪，就如同講足球不提巴西、講蘋果歷史不提賈伯斯，講南非的黑白平等不提曼德拉，講台灣戰後的民主發展不提228、白色恐怖、美麗島事件乃至太陽花學運一樣。(2015-05-12)

感謝媒體開始平反扁案

這才是真正的「政治迫害」！感謝終於有媒體開始討論扁案的政治迫害真相！(2015-05-13)



加油再出發

政治是一條很辛苦的道路，在遭受迫害而含冤莫白的過程，在埋藏無奈而有苦難言的日子，在覺得鬱卒而心灰意冷的時刻，總是只有鄉親們的溫馨力挺，讓我們重新加滿油、調整好方向、落土不驚爛，枝葉擁生炭。(2015-05-17)



阿扁六都大滿貫

台灣現在有六都，請問你都住過嗎？大滿貫！六都全住過的阿扁總統 (不過有三都是「不願役」)
 1. 故鄉台南
 2. 台北市打拼
 3. 新北市土城看守所1.86坪獨居黑牢
 4. 桃園市龜山北監1.3坪兩人房黑牢
 5. 台中市中監黑牢鐵皮屋
 6. 高雄市保外就醫
 這不是遊山玩水的旅行，而是對抗不公不義的戰鬥！(2015-05-18)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帳號	5 0 0 0 4 2 0 7	金額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通訊欄(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捐款(請勾選)	戶名	寄款人	經辦局收款戳
<input type="checkbox"/> \$3,000元以上, ◎阿扁總統獄中書乙本 ◎蓬萊島雜誌.net雙週報一年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3,000元以上, ◎FREE @BIAN FREE TAIWAN 實用環保袋乙個 ◎蓬萊島雜誌.net雙週報一年	通訊處		
◎收據寄發地址(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同寄款人通訊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電話		
	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扁案無罪
需要宣傳
宣傳真相
才有力量

郵政劃撥
50004207
 戶名
 財團法人凱達格蘭基金會

感謝支持